【第 1-10 篇】:【海巡特考】的【介紹說明】:

1. 海巡特考是什麼？

- **海巡特考**(全名為，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海岸巡防人員考試)，是**政府為了招募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海巡署)核心公務員，而於每年 8 月份由考選部定期舉辦的特種國家考試**。
- 海巡署內部採(**軍、警、文**)併用制。地方分署招募的基層士兵屬於(**軍職**)，經一般警察特考水上警察類科錄取的屬於(**警職**)；而**通過海巡特考錄取的則屬於正式的(文職公務人員)**。

2. 海巡特考的核心重點？

- 海巡特考與司法、調查局特考同為 8 月的大型特考，同樣採取階段性淘汰制。
- **考試類別與應考資格：**

 海巡特考主要招募**海巡行政**與**海巡技術**兩大文職體系。技術類多半看重航海與輪機專業：
 - **三等考試**：年齡 18～55 歲，大學以上畢業。
 - *海巡行政類組*：不限科系皆可報考。
 - *海洋巡護類組(航海/輪機)*：需具備規定的海勤證照或通過航海人員考試。
 - **四等考試**：年齡 18～55 歲，高中職以上畢業(多招收海洋巡護技術人才，需海勤證照)。
 - **五等考試**：年齡 18～55 歲，**不限學歷**即可報考(海洋巡護類科)。
- **薪資待遇與分發單位：**

 上榜人員皆為海洋委員會編制下的**文職公務員**。薪資除了基本本俸與專業加給，若分發至第一線執行外勤任務，會另加支**危險職務加給**或依實際出海時數，請領**海上職務加給**，待遇極具競爭力：
 - **預估薪資待遇**：
 - **三等**：初任正式月薪**約$64,860 元起**。
 - **四等**：初任正式月薪**約$47,000~$50,000 元以上**。
 - **五等**：初任正式月薪**約$35,000~$42,000 元以上**。
 - **主要分發單位**：一律分發至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其所屬機關各轄區單位(如北、中、南、東、兵器、艦隊、偵防分署等)。
 - **工作內容**：海巡行政負責進出港安檢、海岸巡邏、走私查緝與犯罪偵防；海洋巡護類則隨艦艇出海執行護漁及海洋資源維護。
 - **限制轉調(綁約規定)**：
 - **限制年限**：錄取人員考試及格、受訓期滿之日起，實際任職**滿 6 年**內。
 - **轉調範圍**：**不得**轉調至**海洋委員會及其所屬機關以外**的單位任職。
 - **意涵**:落實(**特考特用**)原則。上榜前 6 年你只能在海巡體系內部請調(例如基層安檢所調至總局)，滿 6 年後才能透過商調跨機關轉任到一般行政機關(如環保署、各縣市政府)。
 - **海巡特考的五大考試特性：**

- **年齡上限高、身高限制取消**：不同於警察或國安特考有 35 或 37 歲的嚴格限制，海巡特考**寬容至 55 歲以下**皆可報考。此外，自 114 年起已**全面刪除身高限制**，只要體格指標(BMI)在 18～31 之間即符合特檢標準。
- **強制游泳測驗淘汰制**：這是不分男女考生的硬性門檻。錄取後在為期 12 個月的教育與實務訓練期間，**必須通過 50 公尺游泳測驗**，未通過者將依規定廢止受訓資格、不予任用。
- **非警察身分，執行辦案需再受訓**：以不限科系的三等**海巡行政**為例，未來上線若需要執行犯罪調查(如查緝走私、埋伏、跟監)，依法必須在分發後加修(**司法警察專長訓練**)完訓，才具備司法警察職權。
- **文職身分與軍警大不同**：海巡署內部雖是軍、警、文職並存(常有穿軍服、警服的同仁)，但透過海巡特考進去的人員屬於**文職文官(適用公務人員任用法)**。工作環境雖要輪班、面對海洋，但管理體制非軍事化。
- **筆試範圍鎖定特殊海洋法規**：核心專業科目高度聚焦在**《海巡法規》**(包含海岸巡防法、國家安全法、海關緝私條例、領海及鄰接區法等)。對跨考文科生而言，這類特別法多屬於全新背誦科目，大家起跑點相同，不難靠努力突圍。

3.海巡特考的(報名日期、考試日期、報考資格)：

● 海巡特考的報名日期與考試日期：

固定於每年的 4 月底至 5 月初辦理報名、8 月份舉行第一試筆試。這項考試是進入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擔任文職海巡官員、從事海域執法與查緝走私的核心管道。

- **報名日期**：每年的 4 月底至 5 月初。
- **考試日期**：
 - **第一試(筆試)日期**：固定於當年的8月份中上旬舉行(通常為期1至3天)。
 - **第二試(體能測驗)日期**：固定於當年的 11 月份舉辦(測驗項目為 1,200 公尺跑走，及格標準為男性 5 分 50 秒內、女性 6 分 20 秒內)。
 - **第三試(口試)日期**：三等與四等設有第三試口試，固定於當年的 12 月底舉行並放榜。

● 115 年(2026 年)海巡特考的考試時間：

- **報名日期**：已經於 115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報名完成。
- **筆試日期**：已經於 115 年 8 月 8 日至 8 月 10 日舉行筆試。

● 116 年(2027 年)海巡特考的考試時間：

- **報名日期**：預定於 116 年 4 月下旬報名(待公告)。
- **筆試日期**：預定於 116 年 8 月上旬筆試(待公告)。

● 海巡特考的報名資格：

- **年齡限制**：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8 歲以上、55 歲以下皆可報考。
- **等別學歷與證照要求**：
 - **三等考試**：大學以上學歷畢業。報考海洋巡護類航海組須另具備二等航海人員測驗及格或相關船員證書。
 - **四等考試**：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報考海洋巡護類航海/輪機組須具備三等航海人員證書。

- **五等考試**：不限學歷即可報考(僅招考海洋巡護類科)。

- **必備體格標準**：
 - **身體質量指數(BMI)**：需在 18.0 至 31.0 之間。
 - **握力限制**：任一手握力必須達到 30 公斤以上。
 - **感官限制**：各眼裸視 0.2 以上或矯正達 1.0，且不得為紅綠色盲。

- **海巡特考的考試場地**：
 - **第一試筆試考區**：全國分設**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臺東**六大考區，應考人可在報名時選擇就近考區應試。
 - **第二試體測與第三試口試**:為了確保施測標準及口試委員評分之公平性，複試一律集中在臺北考區舉辦。

4.海巡特考的(薪水待遇與福利津貼)：

- **海巡特考的的薪水待遇**：
 - **三等海巡起薪**：基本月薪加上第一級危險加給(9,700 元)，每月固定起薪約 65,000 元至 70,000 元。
 - **四等海巡起薪**：每月固定起薪約 50,000 元至 55,000 元。

- **海巡特考的的福利津貼**：
 - **海上服勤與地域加給(疊加計算)**：若屬於出海執勤的海洋巡護人員，按日加發海勤加給 700 元(近海)至 1,200 元(遠洋)；若分發至外離島(如金門、東沙、南沙)，每月可額外多領 7,730 元至 20,000 元不等的外離島地域加給。
 - **專屬福利與保障**：除了固定的 1.5 個月年終與最高 2.5 個月獎金、國民旅遊卡 16,000 元額度外，因海巡任務具備高風險，海巡署特別編列了海巡人員醫療照護補助，因公受傷享有健保自付額全額補助與住院慰問金等高額保障。

5.海巡特考的(工作內容與分發單位)：

- **分發單位**：
 - 海巡特考屬於全國性公務人員特考，設有 **6 年的限制轉調年限**。分發主要依據**受訓總成績排名與選填志願**分發。依據考試類科不同，主要分為**(岸巡)**與**(海巡)**兩大體系：
 - **北、中、南、東及兵器部各區分署(岸巡體系)**：分發至全台及外離島之各**海巡隊、岸巡隊、查緝隊**或**基層安檢所**。
 - **艦隊分署(海巡體系)**：主要分發至各直屬船隊或各地區機動海巡隊，配置於大型巡防艦或巡邏艇上。
 - **偵防分署(情報查緝體系)**：分發至各縣市查緝隊，專責海陸情報搜集與重大走私案偵辦。

- **工作內容(依陸域岸巡與海域艦艇分工)**：

海巡人員的工作採**24 小時輪班制**(岸巡多為值 4 休 2 或值 8 休 4 等排班方式；海巡艦艇則依航次出海執勤)。主要工作範疇如下：

- **海巡操作／海洋巡護類科(海域艦艇執法)**：

分發至艦隊分署，屬於學有專精的航海或輪機人員，需隨船出海：

- **海上巡邏與主權維護**：駕駛巡防艦艇於我國領海、鄰接區及專屬經濟海域(EEZ)巡邏，驅逐非法越界的外國漁船或抽砂船。
- **海事救難與搜索**：執行海上船舶遇險、人員落海、漁船火災等緊急救難與醫療後送任務。
- **海上執法與登檢**：在海上對可疑船隻進行攔截、登船檢查，查緝海上槍毒走私或非法交易。

● **海巡行政類科(岸際安檢與情報查緝)：**

不限科系報考人數最多，主要從事陸岸第一線與情報工作：

- **進出港船舶安全檢查**：於各漁港、商港的**安檢所**駐守，核對進出港船員身分，逐船檢查有無夾帶走私貨物、農產品、槍毒或偷渡客。
- **岸際巡邏與監控**：駕駛警車、騎乘機車或利用雷達、熱顯像儀，監控轄區海岸線、灘岸與防風林，防範海岸犯罪及岸際非法活動。
- **重大走私犯罪偵辦(查緝隊)**：類似刑警或調查官，需進行埋伏、跟監、佈線、搜索，瓦解跨國走私集團或偷渡販毒網絡。

6.海巡特考的(報名人數.錄取人數.錄取分數.錄取率)：

海巡特考(海巡人員特考)每年總報名人數約在1,000至1,500人之間，總錄取人數約為40至90人，整體到考錄取率約在5%至10%之間(海巡特考)；**其中報考人數最多**的四等海巡行政錄取分數約在58至66分，到考錄取率約6%至9%；而專業技術類的三等航海組與輪機組，錄取分數往往只要達到50分的法定錄取底限即可上榜，到考錄取率常年落在20%至40%不等。

● **三等考試熱門類科數據(大專畢業，起薪約$6.7萬至$7.5萬)：**

專業科目為4科，全為申論題型。一試筆試錄取後，除特定輪機組別外，皆需通過1200公尺跑走體能測驗：

- **海巡行政**：報名人數約350~500人，錄取分數約**55~62分**，到考錄取率約**5%~8%**。
- **海洋巡護(航海組)**：報名人數約40~80人，錄取分數約**50~53分**，到考錄取**率約20%~35%(常受限於50分最低錄取門檻與一等船副證照限制)。**
- **海洋巡護(輪機組)**：報名人數約30~60人，錄取分數約**50分(法定底限)**，到考錄取率約**25%~40%**(常出現不足額錄取)。

● **四等考試熱門類科數據(高中職畢業，起薪約$4.8萬至$5.3萬)：**

專業科目為3科，多為申論與選擇混合題型。一試筆試錄取後皆需通過1200公尺跑走體能測驗：

- **海巡行政**：報名人數約500~800人，錄取分數約**58~66分**，到考錄取率約**6%~9%**。
- **海洋巡護(航海組)**：報名人數約50~100人，錄取分數約**52~58分**，到考錄取率約**12%~18%**。
- **海洋巡護(輪機組)**：報名人數約30~70人，錄取分數約**50~54分**，到考錄取率約**15%~25%**。

- **海巡特考(115、116 年)的(招考類科)與(錄取名額)：**

等別	類科	114 年錄取	115 年錄取	116 年錄取
三等	海巡(行政)	4 名	11 名	待公告
	海巡(航海)	20 名	20 名	待公告
	海巡(輪機)	10 名	10 名	待公告
四等	海巡(航海)	10 名	15 名	待公告
	海巡(輪機)	10 名	15 名	待公告
五等	海洋巡護	20 名	5 名	待公告

7. 海巡特考的(招考類科、考試科目)：

- **共同考試科目(不分行政與技術，全體皆考):**
 除了**專業科目**之外，無論報考哪一個等別與類科，皆須加考 **2 科共同科目**：
 - **三等／四等共同科目(2 科)**：
 - **國文**(含作文與測驗)。
 - **法學知識與英文**(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 **三等考試：核心類科與專業科目：**
 三等考試適合**大專以上學歷**挑戰，專業科目題型以**全申論題型**為主，著重於海事法規研析、犯罪偵查與國際海洋公法之推導能力：

招考類科	核心專業考試科目(精簡後共 4 科)	報考科系限制與工作特色
海巡行政	1. 海巡勤務 2. 海巡法規 3.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4. 犯罪偵查 5. 行政法	**不限科系**皆可報考(報考人數最多)。分發至各縣市查緝隊或岸巡隊，負責重大走私查緝、安檢與海陸情報搜集。
海洋巡護 *(航海組)*	1. 海巡勤務 2. 海巡法規 3. 船舶操作與船上人員管理 4. 航海學 5. 航行安全與氣象	限航海、水產、海事相關科系畢業，或具備**一等船副**以上適任證書。隨巡防艦出海執行海上巡邏、主權維護。
海洋巡護 *(輪機組)*	1. 海巡勤務 2. 海巡法規 3. 輪機管理與安全 4. 輪機工程(包括推進裝置、輔機與輪機英文) 5. 船用電機與自動控制	限輪機、機械、造船相關科系畢業，或具備**一等管輪**以上適任證書。專責海巡大艦之艙口輪機運轉維護。

- **四等考試：核心類科與專業科目：**
 四等考試高中職畢業即可挑戰，考科多為概要科目，題型多為**申論題與選擇題之混合題型**：

招考類科	核心專業考試科目(精簡後共3科)	報考科系限制與工作特色
海洋巡護 *(航海組)*	1.船舶操作與船上人員管理概要 2.航海學概要 3.海巡法規概要 4.海巡勤務概要	**不限科系**，但在學歷要求之外，**最嚴格的限制是必須具備對應的國家海勤證照或訓練合格證明。必須長期隨艦艇出海執勤**，在風浪中負責海巡艦艇的航儀操作、航行當值與海上執法。
海洋巡護 *(輪機組)*	1. 輪機管理與安全概要 2. 輪機工程概要 3. 海巡法規概要 3. 海巡勤務概要	**不限科系**，但在學歷之餘，**最核心的門檻是必須具備規定的國家級輪機證照**。為**鎮守在海巡艦艇的「機艙」內部**，負責整艘船隻的動力核心、機件保養維修，雖然環境高溫且需忍受機械噪音，但因為專業技術性高，能享有非常優渥的**海勤危險職務加給**。